

# 關於新冠肺炎疫苗， 身為僱主需要考慮什麼



本報告分享主要是協助組織理解新冠疫苗處理流程的注意事項中，除了密切注意政府規畫的接種作業之外，僱主本身須注意及考慮什麼因素，來規劃制定自己本身的防疫處理原則予以適用。

隨著疫苗的開打，COVID-19 新冠疫情所造成的全球陰霾，終於盼到好消息，我們的生活與營業活動有望可以回復正常；也由於疫苗從開發、核准上市到開始接種是以破紀錄的時間完成，後續還有一段必須多方充分協調與溝通的發展時間，從需要製造足夠全世界使用的產量供給、如何妥善配給並鼓勵民眾施打，直到免疫效用產生推及到個人與群體免疫完成，僱主可以在此時與政府地方單位配合扮演重要推手，提供正確知識分享並鼓勵員工施打疫苗，負起教育員工大眾的職責，不要讓社媒傳播不實訊息影響員工，同時最重要的是也可以讓公司營運儘早回歸如常。

## 施打前的前置作業

- 台灣疫情指揮中心 (12/30/2020 新聞稿) 表示將持續蒐集國外疫苗施打狀況及因應作法，以更清楚掌握疫苗之安全性及有效性等資料，同時研訂國內疫苗接種實務作業準則及部署規劃。至有關疫苗護照部分，亦將協請專家配合國際共同使用規格研議開發，以應屆時國際通行所需。  
新聞稿中亦附上接種優先順序表列做為參考，風險別索引分別為“職業”、“年齡”與“疾病”等。
- 疫苗施打影響每個人，也可能影響員工家人、朋友及有接觸史的人脈網路，影響到遙遠的國外也是很有可能，在維護員工安全、提供安全工作環境的同一時間，也將引起僱用責任風險產生變化，僱主須做好整體與完整的考量與溝通。
- 公司身為僱主應先審視最新的疫情，並應準備自身的疫苗執行原則要點 (Vaccine Policy)，除可參考國家疾病控制中心及衛福部網站之準則 (例如流感疫苗施打) 遵循之外，跨國公司營運或是有員工出差、派駐國外，也要考量各國外地點的當地法令做為遵守參考。
- 考慮以鼓勵員工接種疫苗為主，而非強制；即使政府法令允許企業可以“強制”員工施打疫苗的決定交由僱主，僱主於制定原則與溝通作業時，也要確保工作平等法的適用原則，人資、法務、行政等各相關單位都必須要一起討論協同作業。
- 由於疫苗對於疫情防治與國人防護是至為迫切且必要的防治策略，在期初量少有限的考慮與日後供應充足的考慮是不同的，應保留決策彈性並隨時因應最新形勢做滾動調整。
- 感染後的症狀減輕也降低死亡率的同時，疫苗施打後的免疫力能夠維持多久？而且接種後又受到感染的人員，還是會繼續將病毒擴散感染他人，因此其他防疫措施，如口罩，勤洗手，保持社交距離及提供病毒檢測證明等，仍然不可因疫苗施打後而有所輕忽或降級執行作業。
- 跨國公司營運也須注意台灣以外的各國疫情發展、分配接種計畫及各地不同的責任議題研討，超前佈署準備各地可能的相關議題及將會面臨的決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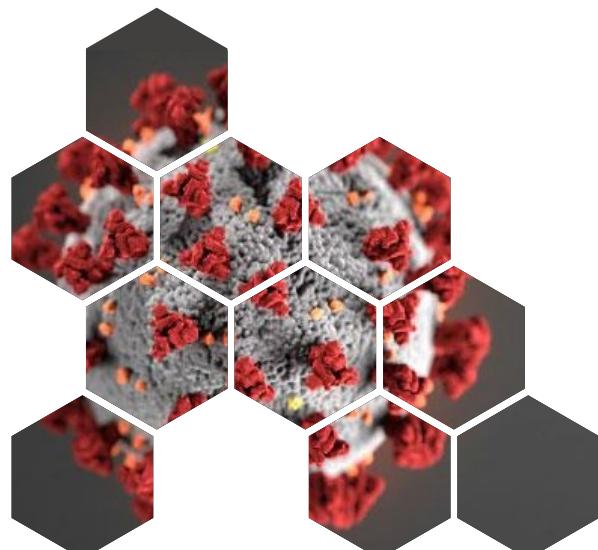
## 施打前的各項準備

- 全民施打時的優先順序執行，僱主將扮演推動醫療及做好安全的重要角色，建議僱主應留意訊息並計畫以下措施：

- 先自行審視公司營運項目之中，是否包括與健康、醫療、長照或運輸疫苗相關的產業活動？
- 發展行動計畫，疫苗施打方針及需要資源，並提前準備
- 指定專人負責規劃及追蹤更新現況
- 追蹤政府疫苗分配計畫中與我們公司企業活動相關的部分
- 與政府分配計畫優先順序一旦有吻合時，主動聯繫相關單位提出建議配合方案
- 考慮是否需要進行遊說使得公司人員可以提前施打之方案
- 建議公司可將員工於負責業務性質不同、或是短暫出差、或是長期駐外的不同考量下，研擬各項施打之優先順序原則與適用標準進行管理，依風險高低分類預作準備；除上述索引排序參考之外，廠房要求施打人員的優先作業順序是否應調整加入對外或與各員工交流頻繁的人員，例如貨車司機、警衛保全，員工餐廳服務人員等，這些工作本質必須大量接觸人員，因此請他們優先施打或要求外包商提供其施打證明。
- 何者為適格之新冠疫苗的認證標準？提醒各地環境不同，若無冷鏈運送配合，疫苗選擇將會受限。



- 政府強制 / 公司自費 / 混合適用之管理原則與例外如何管理
- 如果政府法令允許企業可以強制員工施打疫苗，並將決定權交由僱主時，僱主在決定是否要執行前，必須注意下列 7 件事：
  1. 僱主一般須於特定情況下，例如收到直接威脅員工安全的訊息，才可要求員工強制注射新冠疫苗，但若工作可於遠端操作完成者並不適用，而無強制施打之必要。
  2. 員工因個人健康因素或不適症、副作用之影響拒絕施打時，應調整其工作，而不能直接以其不適任解雇，即使強制，也不表示僱主有完全自由可要求員工配合，經理人員也應受訓如何處理；僱主應準備彈性及互動的處理流程，並且研議員工若不施打，是否需要取得相關醫療證明佐證？如何取得？取得後是否涉及侵犯隱私？並應將資料庫中的個資與敏感資料分開妥善保管，也不能揭露員工個人是否已接受疫苗注射的訊息，因為恐將涉及違反相關法律之規定。
  3. 由於個人宗教因素，員工不接受疫苗注射，須依客觀證明基礎認定，而不能單方面進行調查或尋求證據，這些動作都將引起認定職場上歧視該員工的可能性。
  4. 在當地法令支持下，僱主可要求員工出示或提供是否已接種疫苗的證明；無論員工是否施打疫苗，都要提醒員工毋須額外提供其個人無關疫苗接種的醫療資料給僱主；如果僱主依然收到該員工的個人醫療資料時，也應妥善做好個資保護處理。
  5. 即使新冠疫苗訊息處理及揭露，並不像個人體檢資料那麼敏感，但仍應妥善處理，遵守相關法令規定。
  6. 僱主可在法令許可的情況下，詢問員工對於接受新冠疫苗接種的意願，作為提供疫苗注射處理的基礎，但問題必須與工作業務相關及持續營運之必要，這些查核表參考範本，可能將等待疫苗開放一般大眾注射時才會釋出。
  7. 接種新冠疫苗有其優點，也有其副作用與風險，員工個人意志也會影響接種意願，政府若有法令規定，如果有工會介入協調時，員工對於自己是否必需或是可以拒絕接種產生疑問時，溝通將會非常重要。





## 施打中保持彈性因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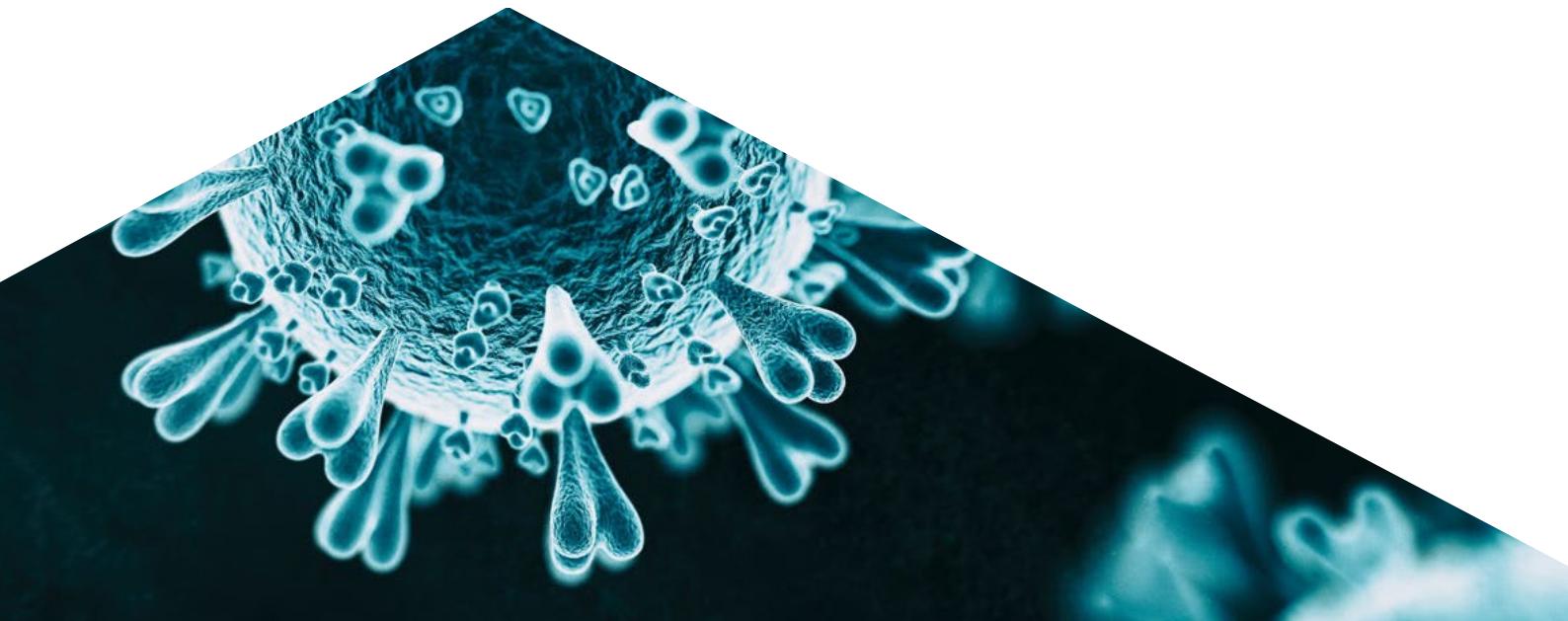
- 由於疫苗現由政府主權掌控，故施打副作用預期將由政府出面處理，但如果企業自行購買，或疫苗因不良溫控而無法保證效用或造成更強的副作用時，目前並無答案。
  - 期初量少受限的考量準則與日後供應充足的考量準則是不同的，必須時時做滾動調整。
  - 疫苗費用由政府公費處理或公司自費處理，若有部分行政費用，將由施打疫苗公司分攤負責時，如何處理。
  - 疫苗購買、運送、儲存及施打流程管控，控制品質以確認免疫有效性的過程至關重要。如果公司組織希望自行規畫整批人員的疫苗施打活動，優先順序設定及配速流程等規劃協調應妥善處理，包含疫苗配給量及可施打人數、冰櫃冷鏈設置等。
- [ 參考案例：歐盟將疫苗平均分配給各國施打，但後續發現德國超前打完後，注射中心閒置；法國先施打長者卻引起輿論批評，隨後從善如流調整先施打醫護人員；荷蘭已經買到疫苗但無冰櫃存放，因此無法開始施打 ]
- 且疫苗運送保險屬高風險貨物，費率高且承保範圍也會被有所限縮，故通常由藥廠自身的保險計畫承接風險，但我們仍必須注意可能有未保風險的落差 (gap) 存在，例如溫度變化造成損失或遭受到網路攻擊或勒索 (Cyberattacks/Ransomware)。
  - 目前皆以空運運送，但於 2021 第二季或第三季後數量大增後，將再加入海運，可能需考慮配置追蹤裝置或以武裝保護運送，以避免有計畫的組織犯罪搶奪。
  - 員工因個人宗教、健康等因素或對施打疫苗沒有信心而拒絕施打時，公司不能強制其施打，如果形成員工情緒困擾或涉及侵犯其隱私時，員工仍將會受到平等工作法令保護，因此僱主須建立員工如果不願或無法施打時的處理原則。
  - 跨國公司或各辦公室的所在地，都需考慮當地法律適用。

## 施打後的責任議題

- 如果疫苗施打後員工有副作用或後遺症之處理原則 (ex. 假期補償、藥害求償協助 )，尤其是因為強制施打疫苗所產生不良反應的處理。
- 如何妥善處理解決員工疑慮加以釐清，避免員工藉端提出造成其情緒困擾或侵犯個人隱私的抱怨或訴訟。
- 人權與工作權的平衡處理原則；例如，拒絕施打的員工必須被迫尋找別的工作，公司也必須先探尋將該員工轉任其他職務的可能性予以調整；員工不接受公司僱主強制施打要求時，可提訴訟保障自己的平等工作權。
- 同樣的公司不強制施打時，員工也可提出訴訟，要求僱主保障其安全工作環境，因為感染新冠肺炎的員工有可能帶入病毒感染健康員工。
- 如果未來員工願意自費施打疫苗，費用是否可以有部分個人補償分攤費用。
- 未來雇用新進人員時，若詢問其個人是否有注射疫苗的問題時，恐涉及個人醫療隱私揭露是否必須的問題，並於評選僱用標準上，會被認為有受到不平等的待遇，故建議加入標準作業準則參考。
- 將受到影響的保險種類，如何啟動及理賠處理原則，可以先透過你的保險經紀人了解，例如員工團體保險，第三人責任險，董監事責任保險、僱主責任險等。

在這一連串取得疫苗，施打完成到免疫效果出現後，將會發出“疫苗護照”給接種對象，便於個人安全證明或國際通行使用，但未來將由哪個單位發出，出具何種證明形式（紙本、個人手機），未接種者要以何種形式證明，目前都還沒有答案，但隨著疫苗有效性、安全性及等候空窗期的資訊越來越

多，僱主應妥善利用這段等待時間，去建立自己的行動方針計劃，並配合公權力於取得疫苗後的施打執行計畫，未來全民施打優先順序訂定後，僱主將會扮演推動監督疫苗注射，保障員工及維護安全工作環境的責任，若有任何問題，歡迎您隨時與 Aon 聯絡。



## COVID-19 疫苗接種對象優先順序

風險別	順序	族群	說明	估計人數 ( 萬 )	累計 ( 萬 )
職業	1	醫事人員	維持醫療量能	33.2	33.2
	2	中央及地方政府防疫人員 ( 含機場 CIQS 人員 )	1. 維持防疫體系運作之中央及地方政府重要官員 2. 可能接觸個案之第一線防疫人員及協助居家檢疫或提供送餐等服務之村里長等人員 3. 可能與入境感染者近距離面對面接觸之 CIQS 人員	14	47.2
	3	維持社會運作之必要人員	維持治安等社會機能之警察及憲兵等	9	56.2
	4	安養、養護、日間照顧、社福等長期照護機構受照顧者、照顧者及工作人員、居服員、社工人員	維持機構及社福照護系統運作之人員	15.8	72
	5	軍人	維持國家安全及正常運作之人員	20	92
年齡	6	65 歲以上長者	感染後容易產生嚴重併發症或導致死亡	348.5	440.5
疾病	7	19-64 歲具有易導致嚴重疾病之高風險疾病者		384	824.5
	8	罕見疾病及重大傷病	可能增加感染及疾病嚴重風險之特殊疾病	3.5	828
年齡	9	50-64 歲成人	感染後容易產生嚴重併發症或導致死亡	530	1,358

疾管署公告，主要優先接種對象將近 1358 萬人，也不排除到時候會採取分階段來進行接種。

1. 醫事人員
2. 中央及地方政府防疫人員 ( 含機場 CIQS 人員 )
3. 維持社會運作之必要人員
4. 安養、養護、日間照顧、社福等長期照護機構受照顧者、照顧者及工作人員、居服員、社工人員
5. 軍人
6. 65 歲以上長者
7. 19-64 歲具有易導致嚴重疾病之高風險疾病者
8. 罕見疾病及重大傷病
9. 50 至 64 歲成人

## 附註說明：

提供美國公布建議優先施打順序做為參考，簡述如下：

Phase 1a – Front-Line Healthcare Workers and Residents of Long-Term Care Facilities

Phase 1a – 即第一線醫護人員及長照機構設施之居民

Phase 1b – Elderly Americans (age over 75) and “Frontline” Essential Workers

Phase 1b – 75 歲以上之老人及第一線之必需工作人員，如消防員、警察、老師，食品農產品提供者、矯正懲教人員（監獄）、郵局人員、公共運輸人員及零售商等

Phase 1C – Older Americans (age 65-74), Adults with High-Risk Medical Conditions and “Other” Essential Workers

Phase 1C – 65 至 74 歲之老人，有高危險醫療風險的成人及其他必需工作人員，如運輸業者、餐飲業者、提供庇護場所人員、金融機構、通訊能源媒體公共安全水資源管理及廢水處理之相關業者

其他未列入但可考慮者包括

- ✓ 急救人員
- ✓ 製造醫療用品個人防護設備 (PPE) 藥品疫苗人員
- ✓ 提供到府服務的從業人員，如家電、瓦斯檢修等
- ✓ 肉品及食品處理人員
- ✓ 於人員聚集相關但未包含於前述之人員，如外籍移工管理人員
- ✓ 與學生有密切接觸的教職員

### Disclaimer and Source Notes

Disclaimer: Due to the dynamic nature of infectious diseases, Aon is not responsible for the accuracy of the information nor for your use of or reliance on Aon's statements, and Aon cannot be held liable for the guidance provided. The statements provided herein are of a general nature and are in no event a legal opinion or medical advice. We strongly encourage an organization to consult with its legal advisor and seek additional safety, medical and epidemiologic information from credible sources such as the Centers for Disease Control and Prevention and World Health Organization.

As regards insurance coverage questions, whether coverage applies, or a policy will respond, to any risk or circumstance is subject to the specific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policies and contracts at issue and underwriter determination.

While care has been taken in the production of this document and the information contained within it has been obtained from sources that Aon believes to be reliable, Aon does not warrant, represent or guarantee the accuracy, adequacy, completeness or fitness for any purpose of the report or any part of it and accepts no liability for any loss incurred in any way by any person who may rely on it. Any recipient 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the use to which it puts this document. This document has been compiled using information available to us up to its date of publication.

All descriptions, summaries or highlights of coverage are for general informational purposes only and do not amend, alter or modify the actual terms or conditions of any insurance policy. Coverage is governed only by the terms and conditions of the relevant policy. Source Notes: We've cited extensively from the following sources to collect information for this document. We encourage you to look to their websites for more details.

**Source Notes:** We've cited extensively from the following sources to collect information for this document. We encourage you to look to their websites for more details

參考資料來源：

COVID-19 Vaccines: What Employers Need to Know - The One Brief

指揮中心洽購近2,000萬劑COVID-19疫苗，預期最早可能供貨時程為110年3月 - 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 ([cdc.gov.tw](http://cdc.gov.tw))

Insurers, drugmakers sail into unknown with vaccine rollout | Business Insurance

What employers need to know about COVID-19 vaccinations and compliance | PropertyCasualty360

5 Ways Employers Can Begin Preparing As The COVID-19 Vaccine Priority Order Is Revealed ([fisherphillips.com](http://fisherphillips.com))

Top 7 Things You Need To Know As EEOC Says Employers May Mandate COVID-19 Vaccines ([fisherphillips.com](http://fisherphillips.com))

Aon : COVID-19 Vaccination – Employer Considerations and FAQs issue on Dec. 10, 2020



## 關於怡安

怡安公司 (NYSE : AON) 是全球風險管理、保險及再保險經紀的領導品牌，以及人力資源解決方案和外包服務的供應商。怡安有 50,000 專業人才，透過創新和有效的風險和人才解決方案，以及領先業界的全球資源和技術專長，在全球 120 多個國家為客戶提供更強實的業務表現。根據各產業的資料指出，怡安多次被評為世界上最佳的經紀人，最佳的保險中介機構、再保險中介機構，專屬保險經理人和最佳員工福利諮詢公司。更多的怡安資訊您可以參閱 [www.aon.com](http://www.aon.com)。

